

证券代码：300477

证券简称：合纵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8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现将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13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9,846,50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438.3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3,257.3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180.95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21年5月17日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1）第220004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已汇入如下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万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3262000041883948	39,9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	110061450013001544607	20,3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1140078801000001796	10,4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110501883600000003713	26,580.95
合计：		97,180.95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	--------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180.95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38,134.07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56,950.00
加：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0.00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05.5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502.42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项制度已经 2010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修订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万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3262000041883948	43.70
广发银行长沙高科支行	9550880055325400509	100.72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县支行	79040309000026158	28.70
华夏银行长沙窑岭支行	13452000000431228	2,329.30
合计：		2,502.4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截至2022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匹配现阶段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创造更大的效益价值，2021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了2021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将“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备制造项目”及“配电物联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30,700万元及专户银行存款利息226.82万元共计30,926.82万元，用于新项目“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乡基地5万吨/年电池级磷酸铁扩建工程”详见公司2021年12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人民币11,553.3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 额(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万 元)
1	配用电自动化终端产业化项目	39,900.00	0.00	39,900.00
2	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乡基地5万吨/年电池级磷酸铁扩建工程	30,700.00	7,046.08	23,653.92
3	补充流动资金	26,580.95011	26,580.95011	0.00
合计		97,180.95011	33627.03011	63,553.9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6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5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022年5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暂时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为56,950.00万元，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

募集资金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180.9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53.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34.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926.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8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总额 100,438.3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3,257.3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180.95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 38,134.26 万元（不包含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3,257.35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59,046.69 万元（不包含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共计人民币 405.73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6,95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2,502.42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如下： （1）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配用电自动化终端产业化项目	否	39,900	39,900							不适用	否
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否		30,926.82	11,553.31	11,553.31	37.36%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2年5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56,95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2年6月30日，除经批准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乡基地5万吨/年电池级磷酸铁扩建工程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备制造项目	20,419.58	11,553.31	11,553.31	37.36%			不适用	否
湖南雅城	配电物	10,507.						不适用	否

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乡基地 5 万吨/年电池级磷酸铁扩建工程	联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							
合计	—	30,926.82	0	0	37.36%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匹配现阶段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创造更大的效益价值，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将“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备制造项目”及“配电物联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30,700 万元及专户银行存款利息 226.82 万元共计 30,926.82 万元，用于新项目“湖南雅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乡基地 5 万吨/年电池级磷酸铁扩建工程”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